

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于2026年6月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2026-28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沙晓田女士、张杭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现因张杭女士工作变动原因，不再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现委派张晓歌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相关工作。

本次变更后，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审计服务的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分别为沙晓田女士、张晓歌女士。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张晓歌女士，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。

（二）诚信记录

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晓歌女士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无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等情况。

（三）独立性

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晓歌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、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-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内部工作调整，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不会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1 日